

证券代码: 601518

证券简称: 吉林高速

公告编号: 临 2018-039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本公司股东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推荐、冯秀明总经理提名，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姜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姜舟先生简历附后）

姜舟先生任职资格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吉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29 日

报备文件：吉林高速第二届董事会 2018 年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姜舟先生简历

姜舟，男，1987年5月出生，汉族，中共党员，法学硕士学历，助理工程师。

工作经历：

2011年8月至2017年12月在大连供电公司任供电所书记；

2018年1月至10月在吉林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任纪检监察部副部长。